

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 函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免用印信
會址：台北市東興路28號9樓
傳真：(02)2745-8999
電話：(02)2745-5168分機24
連絡人：王淑英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土技字第1102001098號
附件：委託出席書、大會程序表及報到分組表

主旨：謹訂於110年4月17日(星期六)下午1時整假台北科技大學中正紀念館(台北市忠孝東路3段1號)，召開本會第15屆第3次會員大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隨函檢附委託出席書、大會程序表及報到分組表。
- 二、出席大會務請攜帶110年度會員證辦理報到。已繳費尚未收到會員證者，請速與公會聯絡申請補發，未繳納110年度常年會費之技師請儘速完成繳納(郵政劃撥帳號：13502882)，並領取會員證。
- 三、大會紀念品：
親自出席-家樂福禮券\$2,200元(含午餐代金200元)
委託出席-家樂福禮券\$500元
當日於會場繳交常年會費者，若出席紀念品不足時，該項紀念品另擇期於公會補發。
- 四、設籍於下表所列地區之技師，當日請憑110年度會員證及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佐證領取交通補助費。各區交通補助金額核發標準如下：

戶籍地	補助金額(新台幣)
金馬地區	3,000元
台南、高雄、屏東、台東、澎湖	2,000元
雲林、嘉義、花蓮、南投	1,500元
彰化、台中、苗栗	1,000元
新竹、宜蘭	600元
基隆、桃園	150元

理事長 莊均緯

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
第 15 屆第 3 次會員大會
出席委託書

委託報到序號：

茲委託 _____ 會員（會員證號：_____）代理本人出席
110 年 4 月 17 日舉行之第 15 屆第 3 次會員大會，全權代表本會員參與
本次大會之各項事宜。

委託人：

會員證號：

簽名或蓋章：

（未簽名或蓋章者無效）

理事長：



常務監事：



※ 注意事項【請詳閱】

1. 公會不代理委託事宜，委託書請勿寄回公會。
2. 每名受託人只能接受 1 名會員委託。
3. 欲親自出席者，本出席委託書請勿交予他人。
4. 已委託他人報到後再親自出席者，應於報到時簽署「撤銷委託聲明書」
撤銷委託後再辦理親自報到。



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 第十五屆第三次會員大會程序表

項 目	時 間	備 註
1. 會員報到	13:00~13:30	領取大會資料
2. 籌備會報告	13:30~13:35	報告人：籌備會主委 蔡逸勳常務理事
3. 大會開始 主席致詞	13:35~13:50	司儀報告大會開始 大會主席：莊均緯理事長
4. 貴賓致詞	13:50~14:20	
5. 頒獎	14:20~14:50	傑出技師獎 資深技師獎 薪傳獎助學金
6. 理事會工作報告	14:50~14:55	報告人：賴建宏副理事長
7. 監事會工作報告	14:55~15:00	報告人：呂震世常務監事
8. 提案討論	15:00~15:20	
9. 臨時動議	15:20~15:40	
10. 專題演講	15:40~16:30	講 題：HSDP 國家安全防災平台 主講人：台灣世曦工程顧問(股)公司 林曜滄副總經理
11. 散會	16:30~	

報到分組表

組 別	會員證號尾數	組 別	會員證號尾數
第 1 組	1	第 7 組	7
第 2 組	2	第 8 組	8
第 3 組	3	第 9 組	9
第 4 組	4	第 10 組	0
第 5 組	5	第 11 組	委託報到
第 6 組	6	第 12 組	現場繳費/ 交通補助費核發

1. 報到時請憑 110 年度會員證依會員證號碼尾數分組別辦理報到並領取相關資料。
2. 持有委託書代理人，請至第 11 組辦理委託報到，繳交委託書並領取相關資料。
3. 交通補助費以會員戶籍地為認定標準，請憑本(110)年度會員證及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佐證至第 12 組辦理交通補助費核發。